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5-048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  
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7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朱健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 提议人:公司董事长朱健先生

2. 提议时间:2025年4月7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长朱健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内容**

1.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 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3. 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4. 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5.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人民币10亿元-20亿元，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6.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 回购期限: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拟回购股份将在符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规则的前提下进行，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朱健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持计划的说明**

朱健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朱健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可根据上述提议尽快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鉴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后的最终方案可能与本次公告内容存在差异，请以经公司董事会最终审议通过的方案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回购的股份项目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5-047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12.01亿元至人民币124.45亿元，同比增加350%至400%。

2. 预计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29.73亿元至人民币33.83亿元，同比增加45%至6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人民币112.01亿元至人民币124.45亿元，同比增加350%至400%。

2. 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29.73亿元至人民币33.83亿元，同比增加45%至65%。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人民币24.89亿元。

(二)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20.50亿元。

(三)基本每股收益0.2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一季度，公司主动把握市场机遇，全面推进零售、机构和企业三大客户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各项业务稳步推进，取得较好经营业绩。同时，公司积极推进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吸收合并)相关工作，加速向国际一流投资银行迈进。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次吸收合并产生商誉，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提升主营业务竞争力，财富管理、交易投资等业务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吸收合并的交割日为2025年3月14日，自交割日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五、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前述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行情等多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760 证券简称:中航沈飞 公告编号:2025-018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续开展“提质增效”行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集科研、生产、试验、试飞、维修与服务保障为一体的大型现代化飞机制造企业，是中国航空防务装备的主要研制基地。公司作为新中航航空工业发祥地之一，始终践行航空报国初心，担当航空强国使命，坚持“强军首责、科技引领、深化改革、融合发展”高质量发展原则，致力于建设国际领先的创新引领型航空科技航空装备企业，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与投资者获得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坚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速打造航空科技国家战略力量。在体系建设方面，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结合基础研究、前沿探索、应用研究等领域，联动科研院所、高校、企业厚育创新生态圈，打造协同创新中心、创新研究院、联合实验室等创新联合体，纵深构建“联动、共享、创新”产学研合作新模式；融合内部技术资源强健创新生态网，集成工程技术中心、工艺研究所、基层创新工作室赋能全城创新，加速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在资源保障方面，持续加大创新激励投入，有效保障装备研制技术供给。在转化应用方面，健全管理机制，畅通转化通道，特别是在智能制造领域构建以“两化”融合为基础，数智转型为引领的先进制造体系，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新兴技术实现初步应用，生产线“智改数转”形成应用示范，切实打通数智驱动向新质生产力转化的有效路径，获批国家智能制造标杆企业，并成功晋级第一批卓越智能工厂。

**二、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公司从产品数字化、业务信息化、园区智慧化三方面系统推进“数字沈飞”建设。产品数字化方面，推动构建自主可控的厂所一体化研制平台，开展常态化仿真分析。制造智能化方面，扎实推进生产线数智化建设升级，配套开展新区生产线和仓储物流、沈北产业园复材和钛合金生产线信息化建设。业务信息化方面，推进i-ERP系统适配性改造，支撑采购业务数字化转型，持续建设财务共享中心。园区智慧化方面，完成新区智慧园区规划方案并启动建设，探索基于大数据模型的智慧办公应用场景。

**三、发挥科技领军企业龙头作用**

公司扎实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产学研相结合，强化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围绕成果转化优机制，拓平台，紧贴科研一线建设“四类四级”创新工作室，统筹实施“揭榜挂帅”模式，并以中航工业授牌成立“技术转移中心东北分中心”为抓手，积极拓宽成果转化通道，加速先进科技向新质生产力转化，不断健全优化以链主企业为主导的产业链协同创新机制，深化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加快布局建设一批中试应用平台和概念验证中心。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近期经营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原股份”或“芯原”)是一家依托自主半导体IP，为客户提供平台化、全方位、一站式芯片定制服务和半导体IP授权服务的公司。公司拥有自主可控的图形处理器IP(GPU IP)、神经网络处理器IP(NPU IP)、视频处理器IP(VPU IP)、数字信号处理器IP(DSP IP)、图像信号处理器IP(ISP IP)和显示处理器IP(Display Processor IP)这六类处理器IP，以及1,600多个数模混合IP和射频IP。凭借长期保持在30%以上营收占比的高研发投入，芯原一直走在科技发展的前列，并且已经在AI领域取得丰富的成就。例如，芯原全球领先的NPU IP已在82家客户的142款AI类芯片中获得采用，覆盖服务器、汽车、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10余个市场领域，集成芯原NPU IP的AI类芯片已出货超1亿颗，目前已经支持运行Deep-Seek。芯原用于高性能AI计算的GPU和GPGPU-AI IP还在全球范围内获得多次架构授权，在众多高性能计算产品中获得应用。芯原的GPU IP同样表现出色，被数据中心、汽车电子、可穿戴设备、PC等领域广泛采用，内置芯原GPU的客户芯片已在全球出货超过20亿颗。

基于自有的IP，公司已拥有丰富的面向人工智能(AI)应用的软硬件芯片定制平台解决方案，涵盖如智能手机、AR/VR眼镜等实时在线(Always on)的轻量化空间计算设备、AI PC、AI手机、智慧汽车、机器人等高效率端侧计算设备，以及数据中心服务器等高性能云侧计算设备。除服务IC设计客户外，芯原近年来约40%的收入来自于系统厂商、互联网公司、云服务供应商、车企等非IC设计公司，约80%的芯片定制服务业务收入采用14纳米或以下的先进工艺。基于公司独有的芯片设计平台即服务(Silicon Platform as a Service, SiPaaS)经营模式，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的业务领域广泛包括消费电子、汽车电子、计算机及周边、工业、数据处理、物联网等，主要客户包括芯片设计公司、IDM、系统厂商、大型互联网公司、云服务提供商等。

近年来，汽车行业正经历“电动化、智能化、无人化、网联化”的变革，智能出行时代已经到来。公司聚焦快速增长的自动驾驶领域，目前，公司规模高性能自动驾驶系统级芯片(SoC)设计平台已成功验证，并在客户项目上成功实施。基于芯原的芯片设计平台即服务(Silicon Platform as a Service, SiPaaS)业务模式，该平台可为自动驾驶、智能驾驶辅助系统(ADAS)等高性能计算需求的场景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持。

芯原的芯片设计流程已获得ISO 26262汽车功能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可从芯片和IP的设计实现、软件开发等方面，为全球客户满足功能安全要求的车载

**四、全面提高人才队伍质量**

公司不断深化人才发展体系建设和体制机制改革，着力打造区域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通过实施协议工资制等方式提前实现“百博千硕”招贤引智目标；创新实施“人才新政三十条”，相关做法被国资委作为标杆在中央企业推广，多措并举、统筹施策促进企业、事业、人才共同发展进步。

**五、高质量完成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公司坚定推进深化改革，致力于全面完成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任务，支撑实现企业阶段建设目标；完成大型结构件能力提升任务，推进复材、钛合金产业化发展；推动战新产业落地实施，聚焦高商载无人机、功能结构件设计制造一体化能力生成研究落实途径；着力提升所属公司治理能力，明晰外派董事行权规范。

**六、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公司立足“链长”定位，坚持融入“大市场”、把握“大利好”，纵深推进以“核心能力自主化、重要能力产业化、一般能力市场化、工业服务社会化”为原则的自主式改革，央地密切协作深化战略资源挖掘布局、合作共赢，集成各方力量内强产业链，外销供应链、共创新格局，进一步构建敏捷弹性、安全可靠的产业链，集智聚力淬炼“大国重器”，以优势装备助力国防建设和航空事业发展。

**七、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

公司充分把握资本市场改革机遇，加速产业链前向后向延伸贯通，以资本为纽带参股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扬州协同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并购吉林航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并积极布局南北区域维修能力建设，切实拓展产业链前端研发设计和产业链后端维能能力，实现从航空装备研发、制造到维修、服务保障的全链条布局，夯实了航空产业升级的系统驱动。目前公司正积极加快推进股权融资项目，坚持以资本赋能装备发展，本次融资将为航空防务装备建设提供资金保障，支持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加速生产线“智改数转”，促进企业进一步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助力开创航空装备建设新局面。

2025年，是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收官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全面决战决胜之年，也是公司深化革新突破、加速能力迭代、抢抓“十五五”发展先机的关键一年。新征程上，公司将秉持“建设航空强国，做国家安全的守护者，高质量发展的引领者”使命定位，坚守“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国防建设、服务社会民生”企业宗旨，全力以赴完成好全年各项工作任务，持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回报股东、回馈社会。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计划、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粤桥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授信担保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弘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桥公司”)”冻品销售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同时积极扩大冻品销售体量，拓展冷链配送等相关业务，做强做大冻品销售业务，董事会拟同意粤桥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一年期授信融资，由公司为该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1亿元额度范围内，根据粤桥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全权办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借款和提供担保等相关具体事宜，授权和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13、17、24)。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4月7日，粤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360200058-2025年流花(保)字0129号)，约定公司为粤桥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的主合同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为：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甲方)

保证人: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1. 乙方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5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12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在人民币￥20,000,000.00大写:贰仟万元)(大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的最高余额内，甲方依据与广东广弘桥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签订的境外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5-022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了《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煤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煤”)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不高于人民币5亿元，且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